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核〔2026〕1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荔城街污水系统查漏补缺工程有关招标事项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

《关于申请核准荔城街污水系统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招标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现提出招标核准意见如下：

一、核准荔城街污水系统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和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具体详见附表。

二、项目招标人组织招标时，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3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水务局。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 荔城街污水系统查漏补缺工程

项目代码： 2603-440118-04-01-249788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6号）的规定，对勘察、设计全部招标。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核准部门盖章

2026年 3月20日